## 幼儿园防溺水应急预案

为了保障全园师生员工健康地学习、工作、生活，促进幼儿园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，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安全事故的危害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：

依据“国务院教育督导办发布2019年第1号预警”文件，时刻绷紧安全弦，坚决防范溺水事故的发生，确保师生安全为原则，快速、及时、有效地处置出现的突发性事故。坚持"以人为本、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常抓不懈"思想，做到幼儿园安全底数清楚，重点环节重点部位明确，措施得力，确保幼儿园幼儿安全。

二、成立领导组：

（一）防溺水工作应急领导小组：

组长：（园长）

副组长：（后勤主管）

成员：各班教师

（二）园长是防溺水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对防溺水工作负总责，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安全规划、明细的实施方案等全方位部署，是防溺水工作的主要责任人，负责防溺水工作的具体管理、按时督查、随时抽查和上传下达工作，建立指导、排查、督查机制，做到了有计划、有总结、有检查、有反馈、有通报，并负责相关材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归档；总务会计负责防洪、防溺水工作所需人、财、物等保障机制的落实；各成员是防洪、防溺水工作直接责任人，负责对每一个幼儿在园的每一个时段的安全实施监控，进行全方位的管理。同时规定所有班级教师均是安全管理工作的间接责任人，对相应班级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连带责任。

三、工作措施：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

各班一定要高度认识防洪、防溺水事件预防工作及严禁幼儿私自下河洗澡工作的重要性，坚持"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"的原则，按照"险情早排查、预案早制定、责任早落实、措施早到位"的要求，落实巡查人员、设备、器具，将动员和工作部署、检查、处置预案等方面的工作落到实处，确保不发生人员伤亡及重大经济损失的溺水安全责任事故。

（二）加强教育，规范管理。

要增强幼儿规避危险的意识，教育幼儿不在危险地段滞留；要通过致家长的公开信、开家长会等形式，让家长知道教育部门和幼儿园已有明确规定，严禁幼儿私自下河洗澡，以加强配合，共同做好幼儿的教育和管理工作；要结合当地实际，配合有关部门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强对幼儿上、放学途中安全工作的管理。幼儿园要对教师和幼儿作一次防溺水、的安全知识教育，提高教师和幼儿的安全防范意识，并且对突发性的洪水有防范和自救能力。

（三）排查隐患，加强监控。

各班要加安全检查的力度，有针对性的检查重点区域，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处置。对幼儿上学、放学回家途中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，对存在着严重安全隐患的，要经常派人检查，同时要加强与有关部门的配合，及时掌握情报，以便提前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幼儿生命安全。

（四）教育幼儿不要在水池鱼池四周打闹及在河边玩耍。

（五）对幼儿进行正面教育。

（六）要教育幼儿尽量不下河洗澡（游泳），洗澡要有组织和安全措施，必须在家长的监护下才能洗澡，且必须在设施规范的游泳池洗澡。

（七）严禁幼儿私自下水洗澡（游泳）。

（八）要让家长明确自己的职责幼儿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（以下称监护人）应当依法履行监护职责，配合幼儿园对幼儿进行安全教育、管理和保护工作。

四、增强学校的应急处置能力：

（一）幼儿万一发生溺水事件，幼儿园将通过专门的组织机构，采取积极果断措施，及时与家长联系，以最快的速度，送最好的医院，用最好的医生，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。

（二）一旦出现溺水伤亡事件，幼儿园将及时如实将有关情况上报相关部门，并对事件做出妥善处理。